

债券代码： 152164.SH
152391.SH

债券简称： 19 德清 01
20 德清 01

德清县恒达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会、监事会部分成员发生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或具有同职责的人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一、人员变动的基本情况

（一）原任职人员的基本情况

德清县恒达建设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清县恒达建设”或“公司”）董事会、监事会部分成员发生变动，本次变动职位的原任职人员基本情况如下：

1、董事会成员

（1）程宁（原董事）

程宁，男，中国国籍，无海外居留权，1985年11月出生，本科学历，现任德清县恒达建设发展有限公司下属子公司德清县建设开发有限公司总经理。2018年11月至2020年3月任德清县恒达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工程部副经理；2020年4月至2023年2月任德清县建设开发有限公司工程部经理。2023年3月至今任德清县恒达建设发展有限公司下属子公司德清县建设

开发有限公司总经理。

2、监事会成员

(1) 朱丽英（原监事）

朱丽英，女，中国国籍，无海外居留权，1987年3月出生，本科学历，现任德清县恒达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工程管理科副科长。2011年7月至2017年12月任浙江东都建筑设计研究院设计部职员。2018年6月至2023年2月任德清县城市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工程部职员。2023年3月至今任德清县恒达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工程管理科科长。

(2) 姜菁华（原监事）

姜菁华，男，中国国籍，无海外居留权，1984年10月出生，本科学历，现任德清县恒达建设发展有限公司下属子公司德清县城市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7年3月至2017年8月任恒德建设有限公司工程部职员；2017年9月至2023年2月任德清县城市建设发展总公司工程部职员。2023年3月至今任德清县恒达建设发展有限公司下属子公司德清县城市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3) 曹思君（原监事）

曹思君，女，中国国籍，无海外居留权，1985年12月出生，本科学历，现任德清县恒达建设发展有限公司下属子公司德清县城市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3年5月至2020年4月任德清县城市建设发展总公司工程部职员；2020年4月至2023年2

月任德清县城市建设发展总公司工程部经理。2023年至今任德清县恒达建设发展有限公司下属子公司德清县城市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二）人员变动的原因和依据

鉴于人事调整和工作需要，经公司控股股东德清县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党委研究决定，公司董事会由吴来忠、钟哲峰、朱丽英三位同志组成，其中吴来忠任董事长，钟哲峰任董事，朱丽英任职工董事。监事会由嵇越姣、沈斌、何俞煜、何伟丰、施建华五位同志组成，其中嵇越姣任监事长，沈斌、何俞煜任监事，何伟丰、施建华任职工监事。原任董事会、监事会职务自行免去。公司已就董事会及监事会部分成员的变更事项于2024年3月20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三）新聘任人基本情况

本次变动职位的新聘任人员基本情况如下：

1、董事会成员

（1）朱丽英（职工董事）

朱丽英，女，中国国籍，无海外居留权，1987年3月出生，本科学历，现任德清县恒达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工程管理科副科长。2011年7月至2017年12月任浙江东都建筑设计研究院设计部职员。2018年6月至2023年2月任德清县城市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工程部经理。2023年3月至今任德清县恒达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工程管理科科长。

2、监事会成员

(1) 沈斌（监事）

沈斌，男，1993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2017年7月至2019年4月在德清县龙山生态园置业有限公司、杭州中港绿泰房产开发有限公司等单位工作，2019年4月至2020年4月就职于德清县城市建设发展总公司工程建设部，主要从事项目管理工作，2020年4月至2024年1月就职于浙江德清经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工程部，2024年1月至今就职于德清县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2) 何俞煜（监事）

何俞煜，男，1993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2016年6月至2019年3月在宏润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任项目技术员，2019年4月至2021年12月在德清县城建发展总公司任综合部职员，2022年1月至2023年1月在德清县恒达建设发展有限公司任城投公司副总经理，2023年2月至今在德清县恒达建设发展有限公司任建开公司副总经理。

(3) 施建华（职工监事）

施建华，男，1981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2006年7月至2007年9月在德清县建筑设计院结构室任职，2007年10月至2008年11月在浙江通和建筑设计有限公司结构所任职，2008年11月至2017年8月在杭州市同盛建筑设计有限公司设计室任职，2017年8月至2019年8月在德清县城市建设发展总公司工

程部任职，2019年9月至2023年2月在德清县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工程部任职，2023年至今在德清县恒达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工程科任职。

（四）人员变动所需程序及其履行情况

公司本次董事会及监事会部分成员的变动已履行必要程序，公司已就董事会、监事会部分成员变更事项于2024年3月20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上述变更具有合法合规性。

二、影响分析

本次德清县恒达建设发展有限公司董事会及监事会部分成员的变动系控股股东德清县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出于人事调整和工作需要进行的安排，对公司的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的影响无重大不利影响；上述人事变动后公司治理结构符合法律规定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特此公告。

（本页无正文，为《德清县恒达建设发展有限公司董事会、监事会部分成员发生变动的公告》之盖章页）

德清县恒达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2024年4月23日